

高雄市政府社會局 函

地址：802721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三路2號10樓

承辦單位：長青中心

承辦人：謝宛岑

電話：07-7710055轉3325

傳真：07-7719070

電子信箱：tsen0524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社長青教字第1157017500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高雄市擴大獨居老人關懷服務補助計畫、獨居老人生活關懷表(服務單位)、衛福部來文、115年服務單位申請擴大獨居老人服務計畫書各1份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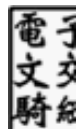
(261685_11570175001_1_ATTACH1.pdf、261685_11570175001_1_ATTACH2.pdf、261685_11570175001_1_ATTACH3.pdf、261685_11570175001_1_ATTACH4.odt)

主旨：檢送本局「高雄市擴大獨居老人關懷服務補助計畫」1份
(如附件)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因應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「擴大獨居老人服務實施計畫」，為鼓勵在地社區或民間團體提供獨居老人關懷支持服務，以擴大執行獨居老人服務量能，爰訂定本市擴大獨居老人關懷服務補助計畫，本市各公私立大專院校可提出申請。
- 二、貴校有意願辦理者，請於115年5月15日前發函並檢附補助計畫書。

正本：國立中山大學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、國立高雄大學、高雄醫學大學、實踐大學高雄校區、義守大學、國立高雄科技大學、國立高雄餐旅大學、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、樹德科技大學、輔英科技大學、正修學校財團法人正修科技大學、台鋼學校財團法人台鋼科技大學、樹人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育英醫護管理專科學校



副本：



局長 蔡宛芬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判發

裝



訂



線